

货车司机没系安全带,怕被罚款

驾车将交警拖出数十米

本报 96706 热线消息(记者王颜 通讯员 赵莉 郭蕾)肥城市一货车司机未系安全带,不听交警劝阻,强行驾车将执行检查公务的交警拖出数十米,致交警受伤。日前,这名货车司机因妨害公务罪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六个月,缓刑一年。

办案检察官介绍,2011年3月19日,李某嫌系安全带麻烦,以为交警查不到就没事。下午2点,

他驾驶货车从平阴到泰安装货路过肥城,在肥城一个十字路口等红灯时,肥城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刘警官正在这里执勤,看到货车司机没系安全带,就上前检查。

当刘警官走到货车旁,请李某出示行车证、驾驶证并请他系上安全带。但李某没有理睬刘警官,刘警官又向李某打了个敬礼要求出示证件,不料,李某突然加大油门行驶。刘警官看到司机要

跑,出于职业敏感,用手抓住货车的车门,准备拔车钥匙将车熄火。李某一踩油门向前冲去,刘警官的手未来得及抽出而被带出数十米。这时李某不但没停车,反而接着脚下又一使劲一踩油门把刘警官甩出。现场的人目瞪口呆,交通一度混乱。幸好刘警官没有大碍,只是右手受伤。李某急速开车跑了大约有1000多米远时,一位开着白色桑塔纳轿车的司机将货

车截住,李某被随后赶来的几名交警控制。

到案后,李某交代说,当时没有系安全带,老板也不在车上,害怕被罚款回去不好交待,就想乘机跑了。将交警拖行后担心被拘留,才加大油门逃跑。

肥城市检察院审查后认为,被告人李某在明知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在依法执行公务的情况下,依然抗拒检查,采用暴力手段,妨

害了交警的正常执法检查活动,其行为已经触犯刑法,构成妨害公务罪。考虑到李某归案后认罪态度较好,已经认识到自己行为的严重后果,有良好的悔罪表现,检察官向法院提出量刑建议:给李某一次改过自新的机会,对其从轻处理,可以判处缓刑。最终,肥城市法院以被告人李某犯妨害公务罪,判处有期徒刑六个月,缓刑一年。



市井故事

5岁男孩被撞后昏迷 家人报警反遭一顿打

电动车和自行车相撞,自行车上的5岁男孩当场撞晕,电动车车主跑了。后来听说男孩父母报警后,电动车车主纠集一帮人将男孩的父母打伤。

5月21日正值周末,家住七里小区的常先生带着5岁的儿子出去买菜。在七里小区附近的路上,爷俩的自行车自南往北行驶,没想到迎面一辆电动车疾驰而来。常先生没有注意到,两辆车撞在了一起,常先生和儿子被撞飞出几米远。常

先生从地上爬起来,发现儿子躺在地上昏过去了。常先生非常着急,也没顾上撞他们的电动车车主,就在这个空儿,撞人的电动车车主跑了。

常先生找了辆车,将儿子送往泰山医学院附属医院,同时拨打了报警电话,交警支队事故民警赶到现场进行了处理。常先生正在医院看护孩子,一名自称姓张的人来跟他见面,并告诉常先生是电动车车主孔某让他来当中间人,对此事进

行交涉。常先生跟张某提到自己已经报警了,张某听到报警就走了。过了大约20分钟,医院一下来了三四个人,其中一人自称是孔某。这伙人见到常先生就打,一边打一边叫骂:“叫你报警!叫你报警!”常先生被打得鼻子、嘴角全是血。常先生的妻子上前拉架,也被打了一顿。常先生马上报了警,巡特警二大队一中队民警将孔某带回派出所。

本报记者 陈新 通讯员 冯毅 王博

“小三”向男方妻子道歉

手足无措拉上民警陪同

5月22日,一个当了第三者的女子来泰安给男方的妻子道歉,拨打报警电话要求民警陪同。

22日下午4点半,巡特警二大队一中队接到一个女子的求助电话,民警火速赶到市政广场附近一高档小区门口,但没有找到报案人。过了一会,一个女子才走了过来,但她的话让民警大吃一惊。“我犯了错误,当了别人的第三者,现在我要向男方的妻子道歉,请你们和我一起去。”女子说。原来,女子李红(化名)是济南人,今年32岁离异,半年前,她和

泰安男子王某从网上认识,并谈起恋爱。王某今年也30多岁,是个生意人。不久王某的妻子便知道了这件事,就约她来泰安见面,李红说她也不想来,但是王某的妻子一直打电话骚扰,并到李红在泰安开店的妹妹那里闹事。无奈之下,李红只好来道歉,希望能了结此事。

“你只要和这个男的断绝关系就行了,不用找他妻子道歉。”民警劝她赶紧回去,但是李红执意要民警陪她去道歉。“要不然让她到警车这里来,我们把话说清楚。”李红

给王某的妻子打了电话,不久来了两名女子,后面跟着一名男子。经过李红辨认,其中一名就是王某的妻子,后面跟着的则是王某。

李红上前给王某的妻子道了歉,但王某的妻子显得很生气,上前对她又踢又打,说话也很难听,李红被逼得直往民警身后躲,王某却站在一边一言不发。民警不断劝架,将两人拉开,征得了当事人同意后,民警将李红送往迎胜派出所做进一步处理。

本报记者 陈新 通讯员 张奎锋 王博



如此提示

24日,乐园小区附近的市场上,一家生肉摊的铁支架下挂出标语:“谁再动,我掐你的脖子!”让人为之侧目。

本报见习记者 邢志彬 摄